

# 关于《平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废止和失效部分规范性文件的通知》(征求意见稿)

## 公示

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落实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精神，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持续优化我县营商环境，加快法治政府建设，根据《岳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规范性文件清理和备案审查的通知》（岳政办函〔2025〕48号）文件要求清理我县现行规范性文件。

现将《关于废止和失效部分规范性文件的通知》(征求意见稿)予以公示，欢迎社会各界人士与2025年6月11日前通过信函、电话、传真或者电子邮箱方式向县司法局提出宝贵意见。

联系人：平江县司法局 陈清

电话（传真）：0730-6224148

地址：湖南省平江县汉昌街道三犊源路318号

邮箱：[289810568@qq.com](mailto:289810568@qq.com)

平江县司法局

2025年5月26日